

传真电报

单位：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签批：

薛

拟稿：

薛彬

盖章：

日期：2021年4月12日

核稿：

张义勇

等级：

发文：京信管字18号

总页数：11页

发送单位：中国联通北京市分公司、中国移动北京公司、中国电信北京公司、中国铁塔北京市分公司、各相关单位

关于举办通信工程质量监督人员 培训班的通知

为加强通信建设工程管理，提高通信工程质量，应各公司要求及工信部定额质监中心安排，定于4月27、28日在北京市城市管理高级技术学校（北京市大兴区康庄路38号）举办通信工程质量监督人员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4月27日8:30报到；

4月27日9:00—4月28日12:00培训；

4月28日13:30—15:00考试。

二、请各公司组织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及各分公司相关管理人员参加培训。

三、请参培人员按工信部定额质监中心要求携带相关材料参加培训；培训期间不准请假，凡出现缺勤的，不予参加考试。

四、请各公司确定一名负责人，组织本单位人员参加培训，并于4月14日（星期三）前，将参加培训人员名单以

电子邮件方式统一报通信管理局。

五、请北京市通信行业协会做好会务工作。各参培单位于4月26日前，按照工信部定额质监中心《关于举办北京市通信建设工程质量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班的通知》要求完成报名工作。

联系人：

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薛彬，13811845243

电子邮箱：xuebin@mailbjca.miit.gov.cn

北京市通信行业协会： 李宁，13260232014

附件：《关于举办北京市通信建设工程质量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班的通知》

发出时间：2021年4月12日 时 分

北京市通信管理局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通信工程定额质监中心

关于举办北京市通信建设工程 质量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班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以及部、省有关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提升通信建设工程质量管理能力，保证通信建设工程质量，我中心与北京市通信管理局决定联合举办通信建设工程质量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培训对象

质量监督机构人员及通信工程建设单位从事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生产工作的相关人员。

报名条件详见附件1。

二、 培训内容

（一）通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与质量管理程序

1. 通信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形势；
2. 通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和质量管理基本概念和要求；
3. 通信建设工程质量管理程序。

(二) 通信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内容

1. 通信建设工程质量行为管理内容

- (1)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
- (2) 《通信建设工程质量管理管理规定》(工信部令第 47 号);
- (3) 其他相关法规文件;
- (4) 通信建设工程质量行为检查问题实例。

2. 通信建设工程实体质量管理内容

- (1) 通信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 (2) 通信建设工程实体质量管理检查问题实例。

(三) 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内容

1. 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行为管理内容

- (1)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93 号);
- (2) 《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工信部通信〔2015〕406 号);
- (3) 其他相关文件;
- (4) 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行为检查问题实例。

2. 通信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生产管理内容

- (1) 《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操作规范》(YD 5201-2014);
- (2) 通信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生产检查问题实例。

3. 通信建设工程典型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

三、 培训日程

日期	时间	培训内容
2021年4月27日	9:00-9:30	开班仪式
	9:30-12:00	通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与质量管理程序
	14:00-17:00	通信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内容
2021年4月28日	9:00-12:00	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内容
	13:30-15:00	考核

四、 培训费用及付款说明

- 1、培训收费：1000 元/人；如需住宿 1300 元/人；
- 2、收款及开发票单位：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票项目：培训费，汇款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开户行：北京银行月坛支行

账号：0109 0380 9001 2610 20010

汇款时需备注：单位简称+姓名（可多人）。须以“普通电汇”形式汇款，不支持“实时到账”“快速汇款”等汇款形式。

- 3、培训期间学员午餐费用自理。

五、 培训地点

北京市城市管理高级技术学校学术报告厅（北京市大兴区康庄路 38 号）。

六、 报名流程

各参培单位填写培训人员信息表（见附件 2），连同报名

人员的职称证书（没有职称证书的需提供学历证明）电子版材料每人一个文件夹报北京市通信管理局初审，经确认合格后将准考证号发给原单位再填写通信工程质量监督人员资格申请表（见附件4），任职单位同意（盖公章）。经我中心培训考核合格后，颁发《通信建设质量监督工程师资格证书》或《通信建设质量监督员资格证书》。

七、相关要求

- 1、报名截止日期 2021 年 4 月 16 日 17 时；
- 2、请各单位汇款后，务必将参加培训人员信息（见附件2）、开发票信息（见附件3）发送至联系人电子邮箱；
- 3、坚持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不松懈，请各单位和参加培训学员严格遵守当地政府就疫情防控工作采取的措施和要求；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63319902

电子邮箱：bjcia@mailbjca.miit.gov.cn

工业和信息化部通信工程定额质监中心

2021 年 4 月 6 日

附件 1

通信建设质量监督工程师和质量监督员申请条件

一、质量监督工程师申请条件

（一）熟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有关工程质量管理政策、法规；

（二）中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或任职资格，从事通信工程设计、施工、管理工作 5 年以上的资历；

（三）掌握相关专业的的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和技术标准以及质量检查、检测方法；

（四）年龄在 65 岁以下，身体健康，能深入施工现场进行质量检查、检测工作；

（五）作风正派，坚持原则，严于律己，不谋私利。

二、质量监督员申请条件

（一）熟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有关工程质量管理政策、法规；

（二）初级（助理工程师）以上技术职称或任职资格，从事通信工程设计、施工、管理工作 3 年以上的资历；

（三）掌握相关专业的的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和技术标准以及质量检查、检测方法；

（四）年龄在 65 岁以下，身体健康，能深入施工现场进行质量检查、检测工作；

(五) 作风正派，坚持原则，严于律己，不谋私利。

三、学历等同要求

未取得职称的人员可按照下列条件，提供国家认可学历或学位证书复印件（经核对原件），审查合格后可视同达到同等专业水平相应职称。

(一) 中级职称（工程师）学历等同

大学专科毕业 7 年，大学本科毕业 5 年，或硕士毕业 3 年，或博士毕业，或者具有讲师、助理研究员的职称。

(二) 初级职称（助理工程师）学历等同

中专毕业 7 年，专科毕业 3 年，本科毕业 1 年，或硕士毕业。

附件 2

培训人员信息表

单位名称 (全称):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监督工程师或监督员	备注

附件 3

开票信息表

序号	专票/ 普票	名称	纳税人 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 账号	金额	备注

附件 4

准考证号:

通信工程质量监督人员资格申请表

姓名		性别		1 寸非红底 免冠照片	1 寸非红底免 冠照片
职称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所学专业		毕业学校			
工作专业		从事通信 工作时间	年至 年		
身份证号码					
申请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监督工程师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监督员	参加培训 情况	北京市 年通信工程质量监督人员培训第 期		
工作业绩					
任职单位 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通信管理局 初审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审批单位 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